

## MBA奖学金

“MBA联考新生奖学金”，第一志愿报考北师大MBA的考生的全国联考成绩排序。  
“MBA在校生奖学金”，北师大MBA2019级在校生。  
(注：具体信息参见学院MBA官方网站公布的当年奖学金政策)

## 项目特色

### 人文底蕴

北京师范大学拥有雄厚的人文社科基础，文学、教育、心理、艺术等稳居国内前列，MBA教育整合全校资源，打造跨学科、交叉优势明显的特色管理专业方向。

### 个性化培养方案

拥有优质的师资，严谨的培养体系，实践导向的教学理念，设置了个性化培养方案。开设企业管理、管理咨询、公司金融与财务、人力资源管理与应用心理、文化创意产业管理、教育运营与管理六个专业方向。

### 名师相伴

聘请著名企业家作为课外导师，第二课堂形式多样，京师经管高端论坛、京师经管名家讲坛、前沿学术报告、对话名企CEO高端论坛、励商弘文系列讲座，倾听国内外名家和管理大师的现场演讲。

### 国际视野

拥有高水准、全方位的国际化教学和科研网络。学院每年派出近200名学生前往哈佛大学、剑桥大学、帝国理工学院、哥伦比亚大学等进行长、短期交换和游学。其中，多个游学项目为MBA学生单独定制，项目内容设计的匹配度与针对性更加符合MBA学生成长。

## 招生说明会安排

时间	主题	类别
5月5日	“志学京师·卓尔扬帆”2019招生说明启动会	招生说明启动会
6月~9月	“博臻·对话”京师MBA多态视域沙龙(筹)	专业方向深度体验沙龙

(注:活动详细安排以北师大MBA网页“招生快讯”通知为准)



# 北京师范大学

## 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项目

### 2019招生说明

## BNU Business School MBA Program

提前批



北京师范大学是教育部直属重点大学。

学校的前身是1902年创立的京师大学堂师范馆，经过百余年的发展，学校秉承“爱国进步、诚信质朴、求真创新、为人师表”的优良传统和“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校训精神，形成了“治学修身，兼济天下”的育人理念。是原“211”、“985”工程高校，2017年，学校进入国家“世界一流大学”建设A类名单。

北京师范大学学科综合实力位居全国高校前列。根据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研究中心2017年发布的一级学科评估(第四轮)结果，学校6个一级学科获评A+，居全国第六位，2个一级学科获评A，7个一级学科获评A-。在英国高等教育调查公司(QS)公布的2017/2018世界大学排行榜中，学校排名第256位，在中国内地高校中排名第8位。

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始建于1979年，是中国师范类大学中成立最早的经营学院之一。依托北京师范大学百余年的历史底蕴和文化积淀，学院以“经邦济世、励商弘文”为使命，以“具有人文底蕴和国际影响的一流经营学院”为愿景，以“包容、多元、创新、责任”为价值观，致力于创办将经营教育、人文素养和社会责任有机结合的办学模式。2016年，学院顺利通过欧洲的EQUIS国际认证，其中MBA项目在全评估指标中均达到或超过质量认证标准；2017年发布的一级学科评估(第四轮)结果，学院理论经济学在全国并列第5名；英国高等教育调查公司(QS)公布的2017/2018世界大学学科排名，工商管理学科进入全球300强，位列中国内地高校第10名。学院整体、特别是MBA项目的教育质量和国际化办学水平得到国内外同行的广泛认可。

欢迎广大考生报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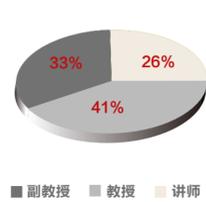


## 项目设置

宗旨	依托北京师范大学优势特色学科，秉承“经邦济世·励商弘文”的培养理念，致力于培养富有人文精神和国际视野的工商管理领袖人才
人数	2019年拟招收非全日制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200名
学制	非全日制，学制2年
学习方式	上课时间一般为周六、日或周一至周五的晚上
学费	16.8万
报考	2019年北师大MBA实行提前批与正常批相结合的报考方式 复试分数线为北师大自主划定的A、B线
专业方向	企业管理 管理咨询 公司金融与财务 人力资源管理与应用心理 文化创意产业管理 教育运营与管理

## 师资力量

### 专任教师职称比例分布



获得博士学位的教师占全院教师总数的**96%**  
有半年以上海外经历占教师总数的**90%**

2名“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1名“长江学者”青年学者  
1名“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1名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1名国家百千万工程人才  
1名国家级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11位新人(含)世纪优秀人才 | 2名北京市中青年社科理论人才“百人工程”人选 | 1名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人选 | 2名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学术类) | 1个国家精品课程教学团队 | 4名北京市教学名师

## 报考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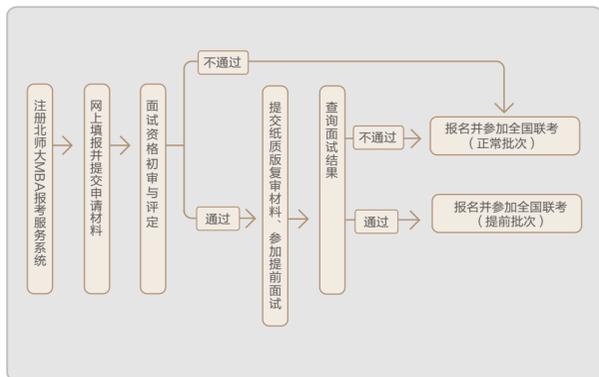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 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后，有3年(到2019年9月1日)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
  -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有5年(到2019年9月1日)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须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后，有2年(到2019年9月1日)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

在国(境)外获得的学历(学位)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  
国防生及现役军人报考，必须符合解放军有关部门的规定。

非应届在读研究生(含单证专业学位硕士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就读院校同意，并在录取时先办理原就读院校的退学手续。我校不允许研究生同时攻读两个以上(含)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

(注:报考条件仅作参考,2019年以学校公布的招生简章或最新政策为准)

## 报考提前面试流程



- 1.申请考生访问北师大MBA教育中心网站(<http://bs.bnu.edu.cn/mbazx>),登录“报考服务系统”(<http://219.143.237.18>)进行网上注册。
- 2.仔细阅读系统内说明,如实填写提前面试申请表各项,务必确保所有资料信息填写真实、准确、完整。每名考生每年仅有一次提前面试申请机会,请牢记用户名与密码。
- 3.MBA项目提前面试资格评估专家小组初审材料,评定提前面试资格。
- 4.申请考生登录报考服务系统,查询提前面试资格结果。获得提前面试资格的申请考生须及时准备提前面试复审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于所在的批次面试当天签到时提交纸质版,形成考生面试时面试官参阅的档案材料,务必确保准备资料真实、完整。提前面试一般分为上、下午,面试分组随机分配。提前面试当天项目包括:综合素质测评、英语口语、英语听力(笔试)、思想政治理论。

5.每批次提前面试结束后的7个工作日左右,申请考生登陆报考服务系统查询提前面试结果。

6.2019MBA提前面试(2018年进行)的面试结果分为“通过”和“不通过”两档,面试结果可以保留至第二年,具体情况以当年政策为准。

## 提前面试安排见下表

批次	在线申请日期	面试名单公布	申请材料复审	面试时间	面试结果查询
第一批	5月5日-5月16日	5月23日	5月26日	5月26日	7个工作日左右
第二批	5月5日-6月13日	6月20日	6月24日	6月24日	7个工作日左右
第三批	5月5日-7月4日	7月11日	7月15日	7月15日	7个工作日左右
第四批	5月5日-8月22日	8月29日	9月1日	9月1日	7个工作日左右
第五批	5月5日-9月5日	9月12日	9月15日	9月15日	7个工作日左右
第六批	5月5日-10月10日	10月17日	10月20日	10月20日	7个工作日左右

(注:表中安排如有变化,以报考服务系统后续通知为准)



## 全国MBA联考报名及笔试

全国MBA联考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缺一不可。一般在10月、11月分别进行,考生须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浏览报考须知,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按照所选报考点规定的时间持有效居民身份证、毕业证书原件,到报考点指定的场所进行现场确认。

## 全国MBA联考科目:

- ① 199-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满分200分)
  - ② 204-英语二(满分100分)
- 均为笔试,考试的内容和具体要求须参考由教育部指定的考试大纲。

## 报考录取

复试分数线为北师大自主划定的A、B线。

录取工作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考生初试成绩,结合提前批面试或正常批复试成绩,以及其平时学习成绩/工作业绩、思想政治表现等因素确定录取名单(原则上不接收外校调剂考生)。

学习形式为非全日制,录取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非定向就业硕士生的人事档案必须转入北师大,户口可以自愿选择是否迁入北师大,毕业时采取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定向就业硕士生的人事档案、户口均不迁入北师大,毕业后必须回定向单位就业。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均须在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协议。考生需自行处理与工作或学习单位因考试录取而产生的所有问题。如果因此造成不能复试或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

## 提前批录取

提前面试结果为“通过”的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北京师范大学,且全国MBA联考成绩达到B线,在对其报考资格、学历档案等复审无误后,即可获得获得拟录取资格。

参加过我校2018MBA提前面试结果保留至2019MBA报考。体检在新生入学时统一进行。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任何时候发现弄虚作假者,我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责任由考生自负。

(注:报考录取仅作参考,2019年以学校公布的招生简章或最新政策为准)